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公告编号：2020-090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子公司漯河源发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漯河源发”）拟与联合体签订《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含税价人民币10130万元。其中：联合体牵头人为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克曼公司”）、联合体成员一为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设计院”）、联合体成员二为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四建”）。

2. 漯河源发与洛阳设计院同受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背景及主要内容

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项目位于漯河市马沟污水厂一期用地西侧，二期处理量5万m³/d，总投资1.85亿元。该项目由漯河源发作为建设单位发包人进行招标，沃克曼公司牵头与中机四建、洛阳设计院共同组成联合体参与了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工程总承包项目的投标，并于2020年7月15日中标，根据联合体分工洛阳设计院负责本项目的设计工作，其余建筑安装等各项工作由沃克曼公司与中机四建承担负责。

现子公司漯河源发水务有限公司拟与联合体签订《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含税价人民币10130万元。

（二）关联关系

公司为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专业环保板块公司，漯河源发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洛阳设计院为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漯河源发和洛阳设计院均受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批程序

2020年8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朱红兵先生、杨德伟先生、张东红先生、陈兰女士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

联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0740743977G

住 所：洛阳市洛龙科技园宇文恺街1号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国宏

注册资本：贰仟壹佰柒拾贰万圆整

成立日期：2002年07月17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工程设计与施工；城市规划编制；工程监理；工程测量；工程咨询；不动产测绘；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电力工程、风景园林工程、照明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环境工程专项设计与施工（依法凭有效资质证经营），新能源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市政工程总承包服务；建设工程总承包服务；工程招投标代理；工程管理服务；会计服务；贸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107.72万元，出资比例51%；宁波海山保税港区翰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064.28万元，出资比例49%。

（二）历史沿革

2002年1月15日，洛阳市建设委员会作出《关于成立洛阳市城市建设勘察设计研究院的通知》（洛市建[2002]21号），决定成立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研究院，原洛阳市市政设计研究所道路、排水、给水3项乙级设计资质、泾渭市政工程监理所乙级监理资质通过资质变更手续归属洛阳市城市建设勘察设计研究院。

2002年2月28日，洛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作出《关于洛阳市市政设计研究所更名为洛阳市城市建设勘察设计研究院的批复》（洛市编[2002]3号），同意洛阳市市政设计研究所更名为洛阳市城市建设勘察设计研究院，由洛阳市建设委员会领导。更名后，按科技型企业改制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不再按事业单位对待。2002年7月26日，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洛阳市城市建设勘察设计研究院核发了注册号为410300100443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年2月27日，洛阳城建院向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改制为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2009年3月5日，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41030011005496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2年9月11日，洛阳城建院向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600万元变更为2172万元。2012年9月13日，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此次变更向洛阳城建院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7年6月13日，洛阳城建院向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公司股东由苏国宏、胡斌、郝身群、李晨杰、肖慧平变更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翰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营期限由20年变更为长期；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6月15日，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此次变更向洛阳城建院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2018年12月26日，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股权变更向洛阳城建院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变更后股权结构为：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107.72万元，出资比例51%；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翰泰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064.28万元，出资比例49%。

（三）主要业务近三年发展状况

洛阳设计院现已发展为以市政公用专业为主、建筑和规划并举、测绘和监理相辅、咨询和研究跟进、景观和园林相融的综合性勘察设计单位，如今服务范围已覆盖河南省各个地市，并辐射至周边多个省份。主要通过向建设单位提供工程勘察设计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市政道路勘察设计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的服务、工程监理以及工程咨询服务实现收入。洛阳设计院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序号	项目	2019年度(元)	2018年度(元)	2017年度(元)
1	资产总计	255034585.78	109307779.64	78939284.36
2	流动资产	240947077.40	102189407.47	75089468.17
3	货币资金	36601311.34	74883774.59	38548947.52
4	应收账款	113521892.03	22526502.77	14095936.42
5	其他应收款	49980270.75	3933713.90	21067060.01
6	非流动资产	14087508.38	7118372.17	3849816.19
7	负债合计	181012045.46	43978672.12	37837191.06
8	应付账款	71300336.18	17328166.33	10542384.73
9	预收账款	25057896.29	209000.00	12035754.76
10	应付职工薪酬	13497779.10	11824784.43	9702142.72
11	其他应付款	58585574.67	6306528.31	1197111.79
12	股东权益合计	74022540.32	65329107.52	41102093.3
13	利润总额	41916033.83	41660266.58	32148864.96
14	净利润	36426073.11	30555521.58	23020904.59
15	未分配利润	40885199.93	35834374.44	14662912.38

（四）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和洛阳设计院均受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城发环保能源（滑县）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孙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

构成关联交易。

（五）经核查，洛阳设计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项目工程总承包项下的设备及服务。

（二）关联交易价格

经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友好协商，该交易标的的价格为含税价人民币10130万元。

四、《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主要内容

发包人（甲方全称）：漯河源发水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全称）：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一全称）：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二全称）：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工程概况

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工程总承包项目工程内容及规模为二期处理量为50000m³/d，总投资约1.85亿。工程承包范围：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工程总承包项目，新建细格栅间、曝气沉砂池、改良型 A2O 生物池、二沉池、污泥泵房、反硝化生物滤池、高效澄清池、纤维转盘滤池、接触消毒池等构（建）建筑物及与已有的设施、设备的连接，包括但不限于《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所有内容，包含项目的勘察（包含补勘，若需）、设计（包含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以及外观、绿化、精装修的设计等）；建筑工程施工、安装工程施工（包括设备及材料的卸车、转运及保管）、施工涉及马沟污水处理厂（一

期)的应负责相关设施及管线的保护、拆除、迁移、恢复,施工场地清理;设备单体调试,设备联调联试、消缺、试运行(包含调试、试运行期间的电费、药剂费、人工费等)、缺陷修复、合同范围内的红线外配套工程、最终竣工验收,直至整个污水处理工程能够正常运行,完成环保验收最终交付。负责工程保险、技术培训、设计及施工方案评审、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施工图纸审查;配合办理规划手续、安全质量监督备案手续办理、施工许可、节能、防雷接地、规划验收核实、档案管理和备案、消防验收、环保验收、工程结算审核。

(二) 合同价格

合同价格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亿零壹佰叁拾万元整,小写金额:¥101300000.00元。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三)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方式、支付条件和支付时间

本项目勘察设计费和其他费支付条件和支付时间,分别按照勘察设计费付款计划表和其他费付款计划表进行实施。

建安工程费:合同生效且承包人主要机械、人员进场开始临建、土方工程施工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签约合同建安工程费的10%;承包人进场后,结合设计情况对建安工程费进行付款项目分解,经发包人审核后,作为进度款结算的依据,按形象进度完成百分比进行计量。在合同履行期间,承包人应于每月25日报送上月20日至当月19日已完成的工程量报告,并附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经发包人审批,支付至该期完成工程价款的95%(含前述10%,每次付款扣除当月完成产值的10%),竣工结算审定且竣工资料交付完成支付至工程结算价款的97%,剩余3%为质

量保证金，待缺陷责任期满后结清。

五、合作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漯河源发作为建设单位发包人进行招标，沃克曼公司牵头与中机四建、洛阳设计院共同组成联合体参与了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工程总承包项目的投标并于2020年7月15日中标，根据联合体分工各方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化功能，共同推进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交易顺利完成后将产生一定利润，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具有有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0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本公告所述关联方（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9978.51万元，（其中包含子公司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向河南省发展燃气有限公司出售电力收入2.75万元、子公司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向河南省发展燃气有限公司提供场地租赁服务收入92.49万元、公司向漯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租赁场地费用1.38万元），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

七、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系参考市场价格经公开招标形成的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有失公允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子公司漯河源发水务有限公司与联合体签订《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属于公开招标后续事宜，为公司正常业务开展，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经表决一致通过上述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我们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会议的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三）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四）漯河市马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五）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